

证券代码：831302

证券简称：飞扬天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北京飞扬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16年7月26日和2016年8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自然人股东1名、机构股东1名，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65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13,000,000.00元。

公司于2016年10月13日前分别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13,000,000.00元，缴存银行为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为

1101040160000493196；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2017】京会兴验字第1201000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北京飞扬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 3037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总额为65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650,000股。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16年8月19日和2016年9月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北京飞扬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用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飞扬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1040160000493196

开户行：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款项已基本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使用明细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0.00
加：银行利息	30,543.77
减：银行手续费结转	256.00
减：美术及组件外包	12,360,000.00
减：企业日常房屋水电等	449,334.63
减：会所审计费	220,000.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953.14

注：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费用在公司其他账户进行了支付，未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支付。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在股票发行的过程中不存在尚未取得股份登记函即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北京飞扬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